

急欲圖謀改進，希冀發展，為全省電話事業模範。命希武來承其乏。希武接事之初，觀察以前種種，覺得業務方面，頗多困難，不過事業之發展，都從困難中奮鬥而來，須拿革命精神去做，決不可因難中止。以前不發達的原因：第一，因為電話局是營業機關，難屬官辦性質，仍是量入為出，無充分資本，難謀擴充。第二，線路機件年代久遠，容易發生毛病。第三，以前辦事者，對工程計劃，不加注意。第四，因為官辦，態度方面，未免帶些官氣，與人民方面，無親善的接洽，既不商業化，又不科學化。本局會根據以上種種，擬定整理草案，分三個時期，共六個年頭。第一時期，先從整理內部入手，使營業方面，出入相抵後，復得盈餘。現在用戶共一百三十六家，每年可收入八千四百元，除支出六千餘元外，可盈餘二千餘元，第二年份，即以此盈餘充機件，加添用戶，增進收入，預料年可收入一萬零八百元，盈餘方面，自可格外加多。第二時期，預備對外借款，并請政府補助，更換新機，改用公共電池，裝自動發電機，用戶方面，可以免去手搖麻煩；以前應用單線時，容易混淆或先後斷續等弊病，都可避免了。此次用費

，共需三萬元，本局借一萬，政府補助二萬，便可希望完成了，以上借款，即在此二年盈餘項下償還。至第三時期，本局再借款一萬元，添購話機一百架，增添用戶，收入方面，預定一年可達一萬六千八百元，除去開支七千餘元，當可盈餘九千元以上。最末後一年，復借款數千元，更換鉛皮包線，從此弊端盡去，電話可臻完善了。上項整理計劃，業經本局呈廳核准在案。在過去幾個月內，希武已在無可設法之中，整理出一些頭緒來了。第一步先整理收入。因為從前用戶積欠甚多，經一而登報，一面派員催收并善為開導後，用戶方面，已無從前玩延習慣，收入增加，相抵後，已稍有盈餘了。這是很好的現象。第二步着手計劃訓練接線生，攷驗機件。夜間亦派員司機。電話有發生障礙時，五小時內即可修復，再無三四天或至一星期不通話的弊病了。機件每天試驗一遍，必求通靈無阻。各家通話，已很感覺便利，從前的蚊子聲雜亂聲，現在不致於再發生了。其餘如會計賬目力求清晰，材料亦正設法擴充，并擬增加設備。以上為本局最近整理的經過。此外并擬設法裝設公用電話，使一般人民，都能享到電話利益。至長途電話，關

係商業交通，尤為重大，亦應設法儘先籌備。但在此社會金融不周轉，省府財政窮乏的時候，進行殊多困難，亟應設法補救。如果能整個的改用公共電池後，一定有很大的進步；將來希望，實是不可限量。

會 議

安徽省建設廳規章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紀錄

地點 本廳西花廳

時間 十一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

出席 陳言 方君強 齊 羣 徐傳良

吳甲三 徐傳友

主席 陳言

紀錄 吳甲三

開會如儀

甲，報告事項：

一，審查第五次會議紀錄，

通過。

二，主席報告第五次會議修正規章兩稿，均

經簽奉 廳長核准備案，並擬送交主管

科查核辦理。

乙，審查事項：

一，修正安徽省公路局規程，

議決：修正通過。

二、安徽省公路局各路工程處組織規程，
議決：修正通過。
散會。

安徽省建設廳規章委員會第

一次臨時會議紀錄

地點 本廳西花廳

時間 十一月二十八日下午三時

出席 陳言 齊 羣 吳甲三 徐傳友

徐濟良

列席 林 堃

請假 方君強

主席 陳 言

紀錄 吳甲三

開會如儀。

討論事項：

一、奉 廳長交下，據第一科提，擬具安徽
省已成公路招商行車規則一件，請付審
查案。

議決：修正通過。

散會。

規 法

安徽省各縣路工驗收 委員會驗收折算標準

(省府第三〇八次常會通過)

- 一、各路土方修築，為時過久，現在驗收得
實地情形，分別以九折至八折實收。
(例如核可以九折實收之處，則九方可
認為十方計算之。)
- 二、各路土方，凡有被水沖毀一部分或數部
分，其後重經征工修築完竣者，其沖毀
及修築部分，應由驗收工程人員，就地
查詢今昔情形，酌量分別計算驗收。
- 三、凡各路如利用原有道路放寬或加高，現
因新舊混合不能分別者，驗收工程人員
，應詳察今昔情形，酌量分別計算驗收
。
- 四、橋梁涵洞分類表內，祇有長度尺數，驗
收工程人員，應填載寬度一項，俾便查
核。
- 五、各地工匠工資，以及其所有建築材料單
價不同，驗收工程人員，當以實地工價
市價為標準。
- 六、凡建築橋涵所需材料，及所用工數，當
照實際建築情形，分別核算驗收。
- 七、凡橋涵工程，經會派驗收工程人員核算
驗收；如核算總數，與原報造價相差在
百分之十五以內者，可報請核銷。

- 八、凡土方經折算數，其總數與原報總數，
相差在百分之五以內者，可報請核銷。
- 九、驗收核算如逾第七第八兩項規定時，應
報請 省府提會核議。

驗收各縣路工請派人員名

單

工程佐理員 二人

測 工 四人

以上員役共六人，擬請以建設廳照

案選派。

事務員 二人

錄 事 二人

以上四人擬請由省政府及 財政廳

分派。

驗收路工川旅費預算表

(照本省旅費章程計算)

甲 膳宿雜費

委員三人 每人每天二元四角 六十天

計需四百三十二元

技術員二

佐理員六人 事務員二

錄 事 二 每人每天二元

六十天計需七百二十元

乙 主費

僕從四名 每名月支十四元 兩個月計
 需一百十二元
 挑夫四名 每名月支十六元 兩個月計
 需一百廿八元

丙 車舟各費(橋夫挑夫在內) 約需五百元
 丁 郵電筆墨紙張
 總計需銀一千九百四十二元
 省政府第二二六次委員會議決通過之修正
 本省委員出差旅費案，已于民國二十年十二

月十四日，令行到廳，其要點于後：
 一，出差省外者，均按國內出差旅費規則
 八折開支；
 一，出差省內者，均按后表規定開支。

類	別簡	任薦	任委	任附
火車頭	等二	等三	專	
船官	船房	船		
挑夫	挑夫	挑夫		
民船	普通	普通	普通	
食費	一元二角九分	一元二角六分	一元二角	
雇費	一元二角九分	一元二角六分	一元二角	
雜費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安徽省公路局各路工程處

組織規程 (本廳規章委員會第六次會議通過)

第一條 安徽省公路局與築公路時，得於該路設立工程處，辦理工程事宜，稱

第二條 為安徽省公路局某某路工程處。
 工程處所管轄之路綫，得劃分為若干段，每段以二十公里至四十公里為度，但有特別情形得增減之。
 第三條 工程處設主任工程師一人，承公路

局之命，督率所屬人員，維護該路一切工程事宜，副工程師會計員各一人，工務員一人至二人，事務員一各一人，秉承長官之命，分辦各項事務。

第四條 各段設副工程師一人，或助理工程師一人，承主任工程師之命，辦理該段工程事宜；工務員事務員各一人，監工若干人，承長官之命，分司該段各項事務。

段之駐在地，稱為某某路某某段工程事務所；工程處駐在地之一段，該段工程事務所職責，由工程處兼辦，但得添設監工若干人。

第五條

主任工程師，副工程師，及助理工程師，由公路局遴選，呈請建設廳委任；工務員會計員由公路局委任，呈報建設廳備案；事務員監工員，由主任工程師任用，呈報公路局備案。

第六條

工程處之設置，及各段之劃分，均由公路局呈請建設廳核定之；凡公路之路線，可分期興築者，或路線滿四十公里，或工程較為簡單者，由公路局酌量情形，設立某某路工程事務所，直隸於公路局。

第七條

工程處得兼承公路局，會同該管縣政府，辦理招募工人及收用土地事宜。

第八條 工程處或工程事務所，應於工程完竣後撤銷之。

第九條 工程處及各段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公牘

安徽省政府建設廳訓令

字第一一號

令省立第一林區造林場

為令遵事：本廳長此次巡視東流至德（秋浦）一帶，道經東流，長安埠，徐家橋，以至東流東門外，一片荒山，面積甚大，皆係不闢，距長江不過五里許，大可就此建造森林，以興地利，而增沿江風景，合行仰該場長，即便遵照，詳細調查，妥為設計，務趕於冬春之交，前往造林，勿得延誤！仍詳細具復，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

廳長劉貽燕

報 告

安徽省辦理水利情形

報告書 附發展水利問題答案

（送內政部全國內政會議）

一 辦理之方針

國中水政之頹敗，至今日而達極點！上年各省之絕大水火，實予吾人以當頭之棒喝

，憤悟之動機，夫頹敗之由來，非一朝一夕之故也。而頹敗之因，在於經費之缺乏，而經費之缺乏，在於振作之計，下以盡查各筋骨之勢，年復一年，遂成不易收拾之狀。策治水者，大都驚於遠圖，而忽於下層工作，致每每為經濟所困，終至徒託空言；同時舉國心理，又幾皆以為遠大不施，一切俱無辦法，因而習以為常，對於常年重修，不過奉行故事，相率敷衍因循，似此情形，安得不日趨頹敗。

夫鉅大工程，如治江導淮諸端，以及較大河流之治理，誠非有充分經費，難期成功，乃若修堤疏濬治塘等事，為地方人民力能自辦者，而亦濫查誤之，實非自誤也。故為懲前毖後計，非澈底改革習故蹈常之謬誤心理，易以堅苦卓絕得寸則寸得尺則尺之精神，由主管官應急導民衆，為此等修堤疏濬治塘之下層工作，無以梗頹敗情況，得迅速之轉機，以收治標之效。

故本省最近一年來辦理水利之方針，為「努力下層工作」。其詳說為：
（一）江淮大瀆及較大支川，由國家及省之力治之；
（二）一切隄防溝渠塘堰，均奉委省官紳人民之全力成之。

人民之全力成之。

前列方針，不期與內政部命意，適相吻合，內政審議次（十二月十日）召集全國內政會議，預布籌備水利建設問題，於第一節中有曰「務今日首治水者，必曰先將江淮河濟之幹流，從事疏導，使水有歸宿，進而治及其支流，以謀興利，所見者大，是為根本之圖，惟值茲國家多故，財政拮据，如沿江治黃導淮，款非鉅萬不舉，測量計劃，豈非會粹能辦，在治本尚無成效之際，各地方就其力之所能，切實做去，得寸得尺，先求小成，以救目前，當屬迅捷之途徑」。又第二節內問題要點第一項開：「限制每縣每年必須用農隙，以義務勞工或兼食佃方法，開闢河道溝渠，以利灌溉」。第二項開：「堤工防護採用各地救火會辦法，平時從事訓練，遇有大水，民衆自行防禦等等，本省均已於上年十二月開始施行，今得指示方針，既幸相合，今後更可努力進得矣。

二 辦理之經過

甲 對於縣以下之辦理情形，（治標工作）
（一）規定組織 本省既定將一切堤防溝渠工程，奉全省官紳人民之全力成之，故各縣辦理水利之組織，極關重要。經上年十二月召集全省建設局長

會議，決定：

- (1) 每縣設「縣水利工程委員會」，設委員九人至十一人，以縣長及建設局長財政局長為當然委員；再由縣長於城鄉遴選熟悉水利之正紳六人至八人組織之。指定縣長為委員長；建設局長為副委員長。（未設建設局之縣份，以建設科長或建設專員為副委員長，未設科長專員之縣份，由委員中公推富有工程學識品學較隆者，為副委員長。）會內分工程、經濟、監察、總務四股，分任事務；另酌聘當地熟悉水利熱心公益之士紳若干人，為顧問員，必要時，亦得派任事務。
- (2) 縣下各區，各設「區水利工程委員會」，以區長為委員長；另由縣長遴派該區之正紳六人至八人組織之，亦分四股辦事，并聘紳耆若干人為顧問員；必要時，得派任事務與縣會同。
- (3) 有堤之區下各圩或長圩所分之各保，各設堤工委員會，隸屬於區水利工程委員會，由該分會指派當地

紳耆若干人組織之。

- (4) 無堤之區下不另設會，僅由區會辦理水利工委員分會，視其當地之需要，分辦疏濬治塘工程
- 上列組織，似甚繁密，係因鑒於從前各縣之治水任務，僅奉於縣長及建設局長之身，而利害切膚之民衆，轉莫如其有應負之責任；不但遇事推諉，且難於使命陽奉陰違，鮮有優美勤勞，與夫學識豐富之紳耆，雖明知利害所在，亦每緘口不言，墨守其所謂「不在其位不謀其政」之觀念，竟忘其功勳之關係，而各該縣長大都缺乏「立功立德」之心毅力，加以縣政殷繁，更無兼注治水之力，故欲如上年中央院部之實地縣長，宜先為代籌佐治之人隨時優獎民衆及堪以任事之紳耆，分別假以事權，使各竭其個人之智能，與所得民衆之信仰，以盡瘁於地方之事故，造成一變努力之局，先事則集思籌劃，臨事則收效樂擊，如手畫指，如臂使指，德大必一呼皆應，上自縣長，下逮區保，各負其責任，然後主管官廳之命令，可得而行，水患可得而祛，水利可得而興。

；如此而縣長怠於督率，致鮮成功，則予嚴厲處分，亦可甘受無怨，故依照方針，圖興水政，此項組織，實為關鍵也。

本省自上年頒行此項組織方法以來，所屬六十縣，（英山已劃歸湖北管轄故不計）除霍邱因匪氛請准緩設；雙嘉山係新設之縣，甫在組織外；其餘五十八縣，均已陸續成立。

(二) 明定獎懲 組織既定，應期其日起有功，故督促宜急，而賞罰宜明，故頒定左列兩種章則：

- (1) 縣長辦理水利考成規則，
 - (2) 辦理水利人員獎懲規則。
- 以上兩種章則，均遵 中央院部前頒水利官員考績條例，及興辦水利防護水災獎勵條例，參酌地方情形擬訂，經呈咨備案，登附印刷「水利章則彙編」備查。
- 本省對於縣長水利考成，已於本年四九兩月，舉行季考兩次，施行之後，頗能使各縣長，知勉知戒，如四月底季考發表之際，適當防水

期間，有兩縣長因記大過而忽加努力；其餘受獎受懲各縣長，皆各見奮發；現九月底季考發表，正在冬修之期，再加督促，可期益見功效，業又三令玉申，務使成就正軌，力爭上游，以裨水政！

(三) 指示方法 徒有組織及獎懲，而不明示辦理之法，仍慮茫無所從，或不合科學，而滋歧誤；或各自為政，而啓糾紛；則均足以債事，故又頒定左列各種章則，以壹步驟，而速成效。

- (1) 修守堤防通則，
 - (2) 疏濬溝渠通則，
 - (3) 修治塘堰通則，
 - (4) 緊急實施修堤疏濬溝渠辦法。
- 以上四種章則，均附入印刷本「水利章則彙編」備案
- 上年十二月頒行右列章則後，各縣多已遵行，本年大水期則之修守，亦多依此收效，現決自十一月一日起六個月內，厲行修堤疏濬溝渠工程，已疊令各縣，恪遵各項章則辦理。
- (未完)

建設消息

劉廳長視察安合路

本廳劉廳長，於三日偕公路局副局長洪嘉貽，秘書劉星甫，車務處長吳鴻兆，本廳技正方君璽等一行五人，乘汽車出發，查勘安合路安桐段，旋於四日傍晚公舉返省。

省府一週來常會通過

本廳所提出之議案

十二月二日省府第三零八次常會，通過本廳兩提案於下：(一) 據建設廳呈報：奉令復勘五烈士墓址情形，漸趨核示遵案，議決：交五烈士省葬籌備委員會辦事處查照。(二) 建設廳提議：據林務局局長楊瑞宇，呈請購所有二三四五各森局及泰山林牧場，本年七月份全月，及八月份十天經費，按照上年度月支經費預算，概由本局代領代發，實報實銷，是否可行？請公決案，議決：照辦。又六日省府第三零九次常會，通過本廳兩提案於下：(一) 據建設廳呈請，將各縣所徵民夫火食費，由一角五分一律改為二角，以示體卹，乞鑒核備案，議決：准備案。(二) 據建設廳呈：為程前故廳長任內，整付

本年六月間印發各項治鹽刊物印刷費，擬由本廳本年度各月份經常費印刷項下，分別動支勻報，祈鑒核備案，議決：准備案。

派姚世濂出席五省市交通委員會

本廳准全國經濟委員會籌備處函，以五省市互通汽車第三次會議議決，組織五省市交通委員會一案，囑查照將指派委員函知，以便定期開會。業已函復該處，指派省公路局工務處處長姚世濂，為本省出席五省市交通委員會委員；並請將該會成立日期函知，俾便轉飭該委員先期前往。

京蕪路限期通車

全國經濟委員會籌備處函達本廳，以京蕪路蕪蕪段，前經蘇浙皖道路專門委員會第二次會議，重訂本年十二月底完工；並由該處函本廳，請予加工趕築。茲定二十二年一月一日，京蕪路全路通車，關於沿途大河之旅客行李，暨汽車渡河等辦法，請轉飭迅速提前辦理；當塗邊界一段路面，亦應加工趕造完成，以便如期通車等因，昨已令飭公路局遵照。又本廳准全國經濟委員會籌備處

秦主任養電，以該路各項工程及當塗汽車設計情形，希即日派負責人員到會面洽，特派公路局工務處長姚世濂，前往面洽；並先往該路視察工程，於二十八日起程，並電復該會知照；一面令公路局轉飭是夜趕修，以期依限報竣。

令各縣利用農隙興修水利

▲依照具送內政會議報告書進行
本廳以水利關係重要，值此農隙，亟應加緊辦理，迭經令飭各縣，竭力趕辦。務自十一月一日起六個月內，將境內所應修治之堤防溝渠塘堰，辦理完成各在案。此種辦法，原係根據預定方針，從事推進，與內政部最近宣示先就地方能力以求小成之旨，完全相同，各縣縣長實皆有共知此項方針之必要。茲特將本廳近日具送全國內政會議之本省辦理水利情形報告書印刷公布，特檢送一冊，連同已發各縣之水利章程彙編一冊，分函各區行政督察專員查照；一面令行各縣長，依照原報告書內所開方針，努力進行，勿誤農隙之良好時間，用宏水利事業，並仰將十一月一日起，辦理情形，即日先行具報。

內部徵取水利工程處章程

省府訓令本廳，以准內政部咨，建設廳內關於水利事項所列全省水利工程處組織章程，疏築華陽河計劃，均應專案送部備案，又水位雨量及流量之測驗紀錄，均應按月彙報查考等由，飭即遵照辦理，應呈內政部查核；並將遵辦情形，具報備查等。本廳以華陽河工程，正飭水利工程處，前往測量，應俟測竣擬定計劃，再行呈送；又本省水文測量，因水利經費竭蹶，未能積極舉辦，僅於兩景一項，設有七十八站，其記載未上軌道者，尚居多數，前經呈奉內部指令，准暫由本廳審核彙報，昨特將全省水利工程處組織章程，逕行送部查核，並呈報省府鑒核備查。

派員撤查路工拆卸碑石案

安合路總高段修補路面工人，拆卸私人建築碑石一案，經本廳派視察員劉曜彬，前往撤查；茲據該視察員呈復，已限期修復還原。本廳昨已指令該委員，以該工人拆卸私人牌坊，殊屬不合；既據該員限令該工頭限期修復，姑免深究。除另令公路局轉飭該路工程處，嚴禁毀壞私人建築外，仰即知照。

高河埠截奪車米案查復

本廳前據懷甯高河埠商會主席操錦文呈

，以安合路總高段，修鋪路面工人領首胡金記等，擬工截奪車米數百担，運至齊人舖工人高所，雖經發給收米條據，延未付價，并在沿途搜掠物，請派委澈查懲辦，當經令飭懷甯縣長，會同本廳視察員劉耀彬查辦。嗣據該縣委會同呈復，該段管工何本盜等，已備款陸續給米價，所有販米車夫房伙費用，亦如數算給，按該工人等截奪車米，殊屬非是，始念開工伊始，組織未能完善，情尚可原，經憑同第三區區長楊起權等，嚴加申斥，並決議條例，本廳昨已指令該縣委等，准予存查。

蚌埠船塘商埠請設管理處

△本廳咨請民政廳主稿掣銜核辦

蚌埠船塘商埠原業地主聯合會代表浦亞西等，以軍閥餘孽倪道煥，唐家驥等，假借開挖船塘為名，強佔民地八百餘畝，特呈請本廳，設立蚌埠船塘商埠管理處，以杜侵佔，乞轉呈省府施行。本廳以此案向由民政廳主管，迭經派員查辦有案，業已據情咨請民政廳查照主稿掣銜核辦，並批飭該代表等知照。

蕪工務局添購測量儀器

△修理利涉橋及路溝

蕪湖工務局，因該局添購測量儀器，及修理利涉橋暨路溝等項，特抄送該兩項工料單約，具呈本廳，擬任本年第一月份經常事業費項下動支。經核所送預算單約，大致尚無不合；惟該局十月份以前經常費節餘等項，約經繳回，非經呈轉，未便動支，應候集案提請省府核議，再行飭遵；至緊急工程，如在二百元範圍以內，遇有不及請示者，准予先行權宜動工，再行補報，昨已令飭該局知照。

轉催各礦商遵填礦廠調查表

表

本廳奉令轉催各礦商遵填礦廠調查表一案，迭經遵令轉飭，惟各礦商迄今多未依限填送，亦有填報不合，批飭另填，尙未據復，以致稽延時日，無法彙送實部。茲復奉實部令催，特分別令催各礦商，遵限填送，再行彙轉；並呈復實業部鑒核查考。

安大徵集礦產標本

△本廳轉飭各礦公司選送

省立安徽大學，以該校理學院化學系，遵照部令，現正積極設備，從事研究各地物

產，為該系學生畢業論文之主題，其理由本省方面徵集之物產：(一)本省各種煤礦標本，如烈山煤等類；(二)本省各種礦石，如礬石，銅官山礦石等類；(三)其他各項特種工業原料，該校無法直接採取，特函請本廳代為征集彙交，以供化學系學生化驗。本廳業已轉飭各礦公司遵照，選擇礦產標本，逕寄化驗，並函復該校查照。

泗縣商會糾紛解決方法

本廳前准前安徽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函，據泗縣黨整會呈為該縣商會組織非法，屢經會議決令飭停止活動，並請轉函建設廳飭縣勒交鈐記等情，囑查照核辦等因到廳。當經本廳令據該縣縣長呈復，對於解決糾紛辦法，並未詳叙；復經指令遵照前令，迅即辦理具報，並函復查照。茲復據安徽省黨務特派員辦事處函，以據該會呈為遵令備報解散該縣商會情形，並函請政府飭將該會鈐記繳縣保管，乞備案等情，囑即查照併案核辦具報，時特再令催該縣縣長，迅速依法辦理具報。

護送二次農訓學員赴

漢記

吳甲三

蔣總司令以興復農村，首當訓練人才；爰有豫鄂皖贛四省農村合作訓

續聘之設立；由四者建議籌備，初擬。與試者之資格；規定甚嚴。一、吾能知水電名者，有二百數十人；審查合格者，僅二百人；考試及合格者，僅二十餘人。旋奉銜電，准繼續招考一次；錄取者，亦僅得三十七人。總司命部限於本月五日以前送部覆試，予奉廳令議送；并向總部呈送試卷相片及其他文件，初定三日乘招商輪前往。二日下午，召集同行之學員在本廳大禮堂開會討論出發事宜，并派同事馬介眉君接洽江輪。馬君回稱：以招商局須俟船到方能穩定等復，三日過輪者，船名江輪；嗣至三北公司，允以半價優待學員；本日下午八時，甫紹輪過輪，且係大輪，已接洽就緒。時方在會議廳上，各學員咸在廳前前往；惟已值下午四時，該輪將駛往及旅費均未具領，即席草草整理，接洽具領，因在數值時間，僅一小時矣。

予整理行裝，倉猝告竣，因託馬君及同事柯印濤君友人潘樹人君運行李出城，并分任發旅費符號及招待接洽事宜，乃應友人王善餘君等之約，同赴城北宋培玉君之宴，宋君原定三日之夕，因事予行，遂改今晚，而鄧翰臣君，復先有華清八時之約，予于七時至宋宅，旋派人至三北輪埠，言謂紹須明早四時方到。席終自宋宅出，即至鄧寓，翰臣君已至華清相約，乃晤其家人致謝，期以異日踐約也。

十時出城，至三北碼頭，馬君等已開東方旅社中數室，為同人休息之所，予至午夜一時，始將名單及發給旅費符號等文件審查完畢，并與學員作一度之談話，乃草簽呈報告未到者之姓名，交由馬柯二君於明早到廳代呈，旋即就寢。及四時三十分，有言甯紹輪到，未及盥漱，即偕諸學員登輪，馬柯潘三君送至輪上，并為照料，至可感也。輪中房艙已無隙地，覺得第一號官艙，適有客方下，以既購之房艙既照價補足，旋與馬君等握手，因有公文及附件一箱，告侍者轉呈房中，勿再管客，酌酒資，侍者唯唯，少頃，有侍者呼予家人所喚之稱謂，心以為異，審其而熟，已不憶曾於何處相遇，乃詢以故，彼言於年前在三北處洽聘先生宅，會借予所携小僮為執役數日，并奉治老命送予至慈航小輪渡往普陀，予心頗慰，因申前說，勿再管客，馮謂先生為洽老好友，此為洽老公司中所有者，當為效勞。

予既就枕，將入睡，忽有扣門聲甚急，促予啓戶，予斥侍者，何以忽翻前議，侍者言事出意外，謂罪先生，請加原諒，并一再申述苦衷。不得已啓門，見二客入，傾談作吳語，良久，一客別去，謂起身時請至大餐廳相叙，侍者詢所留之客姓，對以吳，予以客與予同姓，引為巧命，客宿予榻上層，既就寢，及旦通寒暄，始悉送之入望者，為省府梅秘書光庚，客與吳紳謝先生，省府委員吳叔仁先生之二兄弟，雙星相與縱談頗得，特由他處先生任宜介見謝先生，謝先生晨夕計一晝夜，光庚能與謝家內，談論既多，頗能心印，謝其出身東吳大學文科，深信佛法，各學員有聞省府主席吳禮卿先生，在輪，請賜訓話，以示景仰，予以俟輪抵滬，再往請見，及三日上午八時，予偕學員代表周建鎮舒明華二君往，由老康親自接見，予於前在某某宅內，曾代表招待主席，此為二次晤面，主席尚能相憶，予報告最近漢人販賣經過情形，學員代表繼以請訓，主席諭以專心求學，命為轉達，並即別出，予候主席先行，而侍者告以主席，正進早餐，吐哺傳見，告不離席，特士之誠，謝

可佩，不讓昔賢矣。

上午九時，始抵漢皋，天大風雨，寒氣襲人。予同學員代表四人往覓旅舍，妥置公文試卷，以距總都鄰近者為標準，又以太平洋陶陶等旅館價值均較昂，嗣於世界大旅社闢定一室，即冒風雨至總司令部早遞公文試卷等件，以時值星房，停止辦公，各學員等在船守候，勞頓可念。少頃，本廳第一次護送委員現任農訓所訓育委員邵季達先生派人至埠，即將學員送至武昌寶華飯店，蓋今日（四日）農訓所方開始招待也。是日午后，邵季達先生來晤，約以翌晨將公文呈遞，并言初次向總部接洽時困難之情形，乃於暴風雨中道別。

翌晨（五日）上午八時，予至總司令部，呈遞公文，由外收發至內收發，不允收受，囑送農訓所，予告以封面係呈總司令，送農訓所須奉總座手諭方可，收發

處堅不允收，予乃請見總座，以予會膺總座認聘，以今日之地位，雖無請謁之可能，然以舊部之名義，或可邀見也。總座又因出席擴大紀念週，未能即見。予以公文須早送，一再婉商，始由內收發處李斌君允為收下。囑送外收發處給予收據，以附件係印封六包，聽候發交農訓所點收，午刻，渡江至武昌寶華飯店，慰問各學員，并至農訓所會晤邵委員季達，報告早遞經過，并晉謁文詔雲（羣）所長，農訓所在百壽巷，即警官學校舊址，內有花木山之石之勝，聞河南二次初試錄取者有一百三十人，五日方到，已定於七日上午筆試，下午口試，各學員請予於榜發之日，集合吾皖同學，留影紀念，再行回省覆命，予以奉令任務，亦須於覆試後，方可銷差，聞季達先生言，九日准可發榜也。

（一二，六，於漢口世界大

旅社三八號

旅次——由安慶到至

德（三） 慰安

翌晨，聞鼓樂喧天，自旅舍而出，詢諸侍者，知為東流八都湖農民，有代表六十餘人，以猪一羊一，至靜仁先生家致祭，予始決定稍遲起程，於上午十一時出發，同伴者，有銅陵王君，貴池許君，均昨晚同宿於旅邸也。許君自東流登舟即相遇，旅次得伴，縱談亦甚相得，已忘在客之苦矣。

下午四時，抵兆吉口，與行已三十五路，沿途風景甚佳，紅葉滿山，溪流環繞，在一茅舍小憩，有人策馬而來，道歡迎之意，交換名刺，知為至德保安隊隊長彭君，言距兆吉山靜仁先生寓廬，約有五里，予素有騎癖，欲以輿易馬，彭君言山道崎嶇，且須渡小溪數處，雖冬涸無水，而

亂石密布，頗不易行，仍以乘輿為宜。沿途見山多石質，峰巒秀麗，而溪水作深綠色，其聲潺潺，頗類吾鄉新安之大姓山水也。

安慶農村衰落的影

縮 釜舟

安慶濱江帶湖，僅居省會，社會經濟狀況，似應有充足之進展，祇以地瘠民貧，農神衰落，社會經濟與農村經濟兩者，均幾瀕破產。上年大水為災，田賦澤國，農民之顛沛流離，殊難言狀！今歲秋收雖堪稱中稔，而穀賤傷農，入不敷支，農村經濟之衰頹，殆與歐戰時期同其程度！遂將吾鄉農民短笛之哀歌，搜集都二十二首，實諸本林，以為農民生活苦况之寫實，原歌如下：

（一）
提起唱歌心就痛，家中無米嚼
茶來，不信同去我家看，茶杯
還在爐上騰。

(二) 當年穀種滿畝田，斗穀完倉八百餘，備定收租要待宴，又要舞包錢一千。

(三) 耕田還有兩餐吃，誰知撞着是荒年！早晚二春都旱了，沒穀完租誰人憐？

(四) 田主派人來追穀，沒得穀時要折錢，折了八成還嫌少，要折豬鬃幾十千。

(五) 又講完租不完足，來年把給別人耕，若是別人不願作，甯願丟荒青草生。

(六) 田主老爺對人講：不計豐荒租要收！若是佃戶完不足，一定捉豬共牽牛。

(七) 聽聞此話我心愁，租不足時要拉牛，若是耕牛被拉了，來年

怎樣過春秋？老爺自歎田租輕，又講人工穀種平，斗種要租一石六，給與你種要傾情。

(八) 想不耕田又難當，耕得田來歲又荒，冬下田租完不足，追租人到惡如狼。

(九) 願得田來又無牛，迫着我來種芋頭，挖了芋頭又吃了，沒穀完租心又憂。

(十) 願得良田斗多種，牛兒力細實難耕，犁頭未入三寸土，教我禾苗怎樣生！

(十一) 今年雨水不調勻，失了早春望晚春，不料晚春仍不好，穀種人工誰能填？

(十二) 今年不算好豐年，風雨不勻難種田，秋收祇得三成幾，不夠食來不夠穿！

(十三) 老爺你講耕田好，不知捱了多少飢！吃盡幾多稀粥水！吃盡多少薯共芋！

(十四) 日出荷鋤日落歸，弄得一身總是泥，一日三餐吃稀粥，你說吃虧不吃虧？

(十五) 一年三百六十六，天天勞苦不安然，每天吃的芋頭飯，吃菜每油又無鹽。

(十六) 諺起耕田實在難，一筒碎米煮一餐，罐子煨來飄兒白，吃水留渣度二餐。

(十七) 顆米熬出一碗油，鼻風吹起浪悠悠，一碗無渣清到底，照見容顏在裏頭。

(十八) 年來淹旱兩交關，家中無米實艱難，早晨煮粥留到夜，為人餓了幾多餐。

(十九) 肚飢走去江邊哭，江水自流淚自流，想來天旱沒穀割，還有

那處講豐收？

(二十) 飢饉時間沒米煮，那有心機去要遊！夜睡床頭細計較，暫時變賣這耕牛。

(二十一) 受氣不過我受氣，憂愁不過我憂愁！米缸不夠四兩米，老鼠心毒還來偷。

(二十二) 憂去憂來憂更憂，時時防盜未嘗休，夜則守更日守望，願聞早唱太平謳。

以上農歌，雖屬淺俗，未經詩人之雕琢修飾，其情感之真摯，心聲之誠懇，農村生活之情緒，流露於字裏行間，尙無堆砌痕跡，殊足超過一切詩人之作品。而此粗俗簡陋之農歌，頗能予吾人以深刻之感覺！吾願國省當局，努力於農村救濟，庶農村於以復興，絕不聞此悲哀淒涼之歌聲，則幸甚矣！